

债券代码：143069

债券简称：17川投01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CIG 川投集团**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178号)

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2020年6月

## 重要声明

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川投集团”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广发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2019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5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0
第六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11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4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9

#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川投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Provinc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CIG

##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07号文”核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债券于2017年4月14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20亿元，债券简称为“17川投01”；第二期债券于2018年7月27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为20亿元，债券简称为“18川投01”。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 债券名称：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川投01”）
- 2、 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 3、 债券期限：5年期
- 4、 债券利率： 本期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6、 起息日：2017年4月14日。
- 7、 付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14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

- 8、 本金兑付日：2022年4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4月14日。
- 9、 特殊权利条款及报告期内执行情况（如有）：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上交所固定收益品种业务专区披露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17川投01”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决定下调票面利率129个基点，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2020年4月14日至2022年4月13日）的票面利率为3.10%。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17川投01”债券持有者于回售登记期（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3月13日）内有效登记数量为1,621,510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162,151,000元（不含利息）。
- 10、 信用级别（主体和债券的评级，如有）：经中诚信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A。2020年6月23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1396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A。
- 11、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2、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3、 债券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义务，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正常，资信状况稳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同时，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积极地督导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较好的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 第三章 发行人2019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	-
公司中文简称	川投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	Sichuan Provincial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刘体斌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178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1单元
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invest.com.cn/">http://www.invest.com.cn/</a>
电子邮箱	mail@invest.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郑世红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1单元
电话号码	028-86098801
传真号码	028-86098800

#### 二、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总资产8,278,371.39万元，所有者权益3,849,151.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999,733.97万元，资产负债率53.50%。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能源、基础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大健康产业和基金金融等五大产业板块。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2,446.70万元，较上年增加40.30%；实现净利润267,461.80万元，较上年减少20.9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09,371.09万元，较上年减少31.99%。

表：发行人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主营业务小计	1,183,025.00	95.22	829,640.78	93.68
其中：电力销售	393,743.98	31.69	332,293.45	37.52
有色金属销售	289,659.88	23.31	253,457.50	28.62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47,926.23	19.95	133,779.27	15.11
服务	108,754.12	8.75	25,569.68	2.89
产品销售	118,418.33	9.53	-	-
其他	24,522.45	1.97	84,540.89	9.55
2. 其他业务小计	59,421.70	4.78	55,923.94	6.32
其中：租赁	9,125.74	0.73	6,092.44	0.69
材料销售	23,851.21	1.92	38,163.76	4.31
其他	26,444.75	2.13	11,667.74	1.32
<b>合计</b>	<b>1,242,446.70</b>	<b>100.00</b>	<b>885,564.72</b>	<b>100.00</b>

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来源于能源、基础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大健康产业和基金金融等五大产业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能源板块	43.61	35.10	36.97	41.75
基础产业	25.07	20.18	13.48	15.22
战略新兴产业	46.73	37.61	31.44	35.50
大健康产业	7.17	5.77	6.36	7.18
基金金融	1.66	1.34	0.31	0.35
<b>营业收入合计</b>	<b>124.24</b>	<b>100.00</b>	<b>88.56</b>	<b>100.00</b>

2019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24.24亿元，其中，能源板块收入43.6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5.10%；基础产业板块收入25.07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0.18%；战略新兴产业板块收入46.7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7.61%；大健康产业板块收入7.17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77%；基金金融产业收入1.66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34%。与2018年相比，发行人2019年营业收入增加35.68亿元，增幅40.30%。

### 三、发行人2019年度财务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为 8,278,371.39 万元，负债总计为 4,429,220.1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9,151.2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50%。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242,446.7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7,461.80 万元。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4,321.3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1,769.92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95,587.70 万元。

**表：发行人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变动比例 (%)
流动资产合计	2,245,907.56	1,395,820.39	6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2,463.83	5,137,765.53	17.41
资产总计	8,278,371.39	6,533,585.93	26.70
流动负债合计	1,727,451.95	1,247,752.12	38.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1,768.18	1,786,369.94	51.24
负债合计	4,429,220.13	3,034,122.06	4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9,151.27	3,499,463.87	9.99
营业收入	1,242,446.70	885,564.72	40.30
利润总额	280,383.43	347,931.06	-19.41
净利润	267,461.80	338,418.76	-2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1.34	46,495.21	3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769.92	29,460.50	-326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587.70	275,034.52	225.63

2019 年度，发行人流动资产合计为 2,245,907.56 万元，较 2018 年增幅为 60.9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2019 年度，发行人流动负债合计为 1,727,451.95 万元，较 2018 年增幅为 38.4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负债大幅增加所致。

2019 年度，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合计为 4,429,220.13 万元，较 2018 年增幅为 45.9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大幅提高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负债合计为2,701,768.18万元,较2018年增幅为51.24%,主要系随着公司并购项目以及业务扩张,报告期公司有息负债增加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1,242,446.70万元,较2018年增幅为40.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服务收入及电力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321.34万元,较2018年增幅为38.3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业务扩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1,769.92万元,较2018年降低3262.7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投资支付的现金和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2019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5,587.70万元,较2018年增幅为225.6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通过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07号文”核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2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净额已于2017年4月17日汇入发行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51050187083600000958。

发行人设立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广发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均在专项账户内进行。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约定使用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末，已使用金额为20.00亿元，余额0.00亿元。公司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将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况。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

17 川投 01 债券无担保、抵押或质押等增信机制。

##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发行，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4 月 1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4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

报告期内，17 川投 01 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按时支付 2019 年 4 月 14 日至 2019 年 4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延期支付本息的情况。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债券发行时的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7]G084-X 号），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监管部门和中诚信证评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在发行人公告年报后 2 个月内对本次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结果将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http://www.ccxr.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布。

2020 年 6 月 2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 1396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确定了以下六项偿债保障措施：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其他保障措施。在 2019 年度内，上述六项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如下：

### 一、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根据《募集说明书》，17 川投 01 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以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金融机构名称	到期日	偿还金额（万元）
川投集团本部	中国银行锦江支行	2017.6.25	20,000.00
	工商银行春熙支行	2017.6.25	20,000.00
	交行省分行	2017.6.25	40,000.00
	建行新华支行	2017.6.25	20,000.00
川南发电公司	光大银行光华支行	2017.4.27	1,300.00
		2017.6.14	4,700.00
	工行泸州江阳支行	2017.5.12	2,000.0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6.2	15,000.0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6.6	15,000.0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6.13	15,000.00
	工行泸州江阳支行	2017.9.20	5,000.00
	交行泸州分行	2017.11.8	2,500.00
	银团借款	2017.6.5	5,000.00
		2017.9.5	5,000.00
		2017.12.5	5,000.00
	招银金融租赁公司	2017.5.27	1,131.64
		2017.8.27	1,131.64
		2017.11.27	1,131.64
	交银金融租赁公司	2017.6.15	849.01
		2017.9.15	849.01
		2017.12.15	849.01
工银金融租赁公司	2017.4.15	5,287.32	
	2017.7.15	1,224.49	

		2017.10.15	1,213.61
	平安金融租赁公司	2017.9.13	1,735.88
	平安金融租赁公司	2017.5.10	1,735.88
		2017.8.10	1,735.88
川投气电公司	工行达州分行	2017.6.2	200.00
	工行达州分行	2017.5.24	3,333.00
		2017.11.24	3,333.00
	工行达州分行	2017.5.24	1,538.46
		2017.11.24	1,538.46
	邮政银行成都水碾河支行	2017.6.21	2,000.00
		2017.12.21	2,000.00
	交行成都金牛支行	2017.7.5	1,500.00
		2017.12.5	1,500.00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5.15	2,693.64
		2017.11.15	2,741.34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5	4,033.88
	君创国际金融租赁公司	2017.3.25	447.38
		2017.6.25	452.95
		2017.9.25	458.60
		2017.12.25	464.31
	平安金融租赁公司	2017.1.9	1,659.10
		2017.4.9	1,675.14
2017.10.9		1,630.68	
平安金融租赁公司	2017.1.21	1,659.10	
	2017.4.21	1,675.14	
	2017.10.21	1,630.68	
<b>合计</b>			<b>232,539.86</b>

经查证银行回单，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相一致。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执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简称“《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制度安排。2019 年度未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事项。

### 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执行情况

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发行人聘请广发证券为本期债券之受托管理人，双方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 2019 年度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勤勉尽责、公正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 （一）信息披露工作

在定期报告披露方面，2019 年度内，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在临时报告披露方面，根据监事发生变动的情形，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根据董事发生变动的情形，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根据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情形，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根据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

#### （二）兑付兑息工作

报告期内，17 川投 01 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按时支付 2018 年 4 月 14 日至 2019 年 4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公告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付息公告》。

#### 四、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已指定资金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专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包括发行人资金财务部等相关部门的人员。报告期内，17 川投 01 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按时支付 2018 年 4 月 14 日至 2019 年 4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

#### 五、制定专项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试行）》，并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2019 年度完成披露的各类报告如下：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切实维护投资人利益。

#### 六、其他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发行人承诺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2、做好流动资产变现的相关准备工作。

## 第十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一、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相关要求，发行人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由黄劲、李涛变更为郑世红。

郑世红女士，1963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水电部第七工程局财务处会计，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三产财会室主任、多经财务中心副主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主任、主任、资金财务部经理，川投能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发行人于2019年4月22日出具《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广发证券于2019年4月23日出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 一、监事成员变更

2018年11月21日，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关于撤销派驻企业监事会以及监事会主席、专职监事免职的通知》（川国资监督[2018]70号），免去李佳、罗贤明和苟新蓉公司监事职务。

发行人已于2019年1月2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2019年1月3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年12月，根据《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报告》（川投工会〔2019〕30号），杨帆当选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杨帆先生，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长城特钢子弟学校职工，川投长钢集团公司职工；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职工、副主任、主任。现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职工监事。

发行人已于2020年1月20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二、董事会成员变更

2019年2月，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刘晓杨、王怀林等职务任免的通知》（川府函〔2019〕35号）：免去王怀林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变更刘晓杨的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为职工董事职务。

刘晓杨女士，1962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四川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团工委副书记、书记，彭山县委副书记，中国联通四川分公司办公室主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总经济师、副总经理。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 11 月，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邓凯任职的通知》（川府函〔2019〕228 号），邓凯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邓凯先生，1965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步兵第一八八师五六三团司令部作训部副连职参谋、军备装备股股长；装备科副营职参谋、副科长、科长，总参军训和兵种部老段府管理处处长、训练保障局正团职、副师职参谋；四川省工商联副巡视员。现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三、董事长、总经理变更

2019 年 5 月 7 日，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刘体斌、刘国强职务任免的通知》（川府函【2019】86 号）：免去刘国强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任命刘体斌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免去其总经理职务。

刘体斌先生，1963 年生，中国共产党员，博士，高级会计师。历任长虹集团财务会计处处长、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书记、副董事长，长虹股份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 年 1 月，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李文志任职的通知》（川府函〔2020〕14 号），李文志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文志先生，1966年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科员、副主任科员、秘书一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秘书一处助理调研员；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信息中心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总经济师、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发行人已于2020年1月20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 **四、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截至2019年11月30日，发行人合并口径下（以下同）有息负债总额为351.41亿元，较2018年12月31日的241.22亿元增加110.19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349.95亿元的31.49%。触发“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重大事项。新增借款为发行人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稳定、盈利能力良好，所有债务均已按约定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已于2019年12月3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2019年12月4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受托管理事务》。

#### **五、聘请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

为切实履行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加强对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管理，规范审计委托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四川省国资委为公司统一委托了会计师事务所进行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发行人于2020年3月30日解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于2020年3月31日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报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后，相关工作已顺利移交。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相关事项，广发证券已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